

《人生》中农村形象背后的“心理归乡感”

马迪一

曲阜师范大学

[摘要]《人生》作为路遥创作的一篇中篇小说，以成功塑造了“知识青年+农民”的形象获得文坛重视。主人公高加林对故乡土地一次次“去而复返”的经历，看似是偶然事件的结果，实则反映了一个群体的普遍现象。正隐喻了在那样一个特殊的年代里，城市的迅速发展对于农村出身的青年的剥离。“高家村的窑洞”和“黄原县城”实际上成了“农村”和“城市”形象的代名词。但是随着时代的发展，以今天的视角来看《人生》，故乡已经远不止于“农村”的意义。跨越表层高加林对故乡和外面世界的纠结，“农村”与“城市”还代表着隐藏在人物意识中的“安于现状”与“探索新奇”的冲突。这衍生出一种特殊的“心理归乡感”，深入到人的心灵层面，作为乡土、城市形象背后的深化，更值得研究探索。

[关键词] 乡土；文化冲突；心理归乡

[DOI] 10.12252/j.issn.2096-627X.2021.08.539

《人生》的表层含义首先表现在青年对“农村”、“城市”的去留取舍上。高加林所代表的青年有其身份的特殊性——即“农村出生的知识青年”，他们站在历史巨变的路口上，和高玉德、孙玉厚所代表的父辈一代有极大的不同：他们已经不再热切地依赖土地了。

路遥用一段对高加林的心理描写，向我们展示了这群青年的心理蜕变：“当年他来到县城，基本上还是个乡下孩子，在城市的门前胆怯而且惶恐。几年活跃的学校生活，使他渐渐把自己的思想感情和生活习惯与城市紧密地融合在了一起；他很快把自己从里到外都变成了一个城里人。农村对他来说，变得淡漠了。有时候成了生活舞台上的一道布景，他只有在寒暑假才重新领略一下其中的情趣。”^①农村已不再是他的奋斗一生的舞台，而是作为假期生活的调剂、在外打拼过后的倦鸟要飞回的地方，高加林的“乡土观”，已经有了极大地转变。

路遥在《早晨从中午开始》中强调：“我对中国农民的命运充满了焦灼的关切之情。我更多地关注他们在走向新生活过程中的艰辛与痛革，而不仅仅是到达彼岸后的大欢乐。”^②显然路遥的观察是仔细的，《人生》看起来是一个普通人的故事，可是他挣扎的疼痛与迷茫，反映的正是20世纪七八十年代一代中国青年的心灵状态。

高加林对乡土的态度，可以说随着小说的进行发生了三次变化。

在小说开篇，在高加林被人顶替，失去了民办教师工作，但他自己从来没有当农民的准备，他“知道在这贫瘠的山区当个农民意味着什么，农民啊，他们那全部伟大的艰辛他都一清二楚！”在高加林的认知里，没考上大学已经失去了一次飞跃的机会，民办教师的工作几乎寄予了他新生活的全部希望。因此当这样的机会被人剥夺，不得不开离城市，甚至要像父亲一样当一辈子土地的“奴隶”时，他对这样“重返农村”的方式是无比抵触的，并迫切地想要离开这里。

在《人生》的描写中，城市与农村的对比如为鲜明，城市代表着现代文明，充满着上升的空间和机会，是“公家人”居住的“洋世界”；而农村则是落后、闭塞的，村民深受强权人物的压迫，却对此麻木不已：“高加林教师下了当农民，大家不奇怪，因为高明楼的儿子高中毕业了。高加林突然又在县上

参加了工作，大家也不奇怪，因为他的叔父现在当了地区的劳动局长。”

由此可见，不论是物质条件，还是村民意识，都已经不能和高加林的眼界学识相匹配。所以即使他被迫待在农村的日子里，也在不断给自己找寻新的出路，为离开农村、自我实现做准备。比如给在部队的叔父写信，还有与刘巧珍的结合。他接受巧珍的感情，除了那份毫无保留的真挚的爱以外，还有她独特的身份——与村里最有权钱的两个人都有亲戚关系。无论是借机报复高明楼，或者通过裙带关系获得机会，都是对他极有利的。

第二阶段就是他获得新职，重返城市。这个阶段的高加林对农村表现出一种急切的割裂感。在帮大队拉粪时，他就曾愤怒地立下誓言：“我非要到这里来不可！我有文化，有知识，我比这里生活的年轻人哪一点差？我为什么要受这样的屈辱呢？”跑现场、写新闻的记者生活让高加林重有了知识分子的优越感。黄亚萍的出现也让他在自我实现之外，对爱情有了更高的追求。巧珍进城以后与他的再一次相遇，让他开始逐渐意识到两人之间的差距：“你们家的老母猪下了十二个猪娃，一个被老母猪压死了，还剩下……”这样的落差让他不再满足于真挚的爱，而是希望心思互通，文化对等。

与黄亚萍的高谈阔论和两人对未来的幻想显然更容易让“官位加身”的高加林得到满足。但黄亚萍能冷静地意识到自己的追求：“她后之所以和克南好了，主要是因为加林回了农村……她还不能为了爱情而嫁给一个农民；她想她一辈子吃不了那么多苦！”高加林对黄亚萍的爱也并不单纯——“她有文化，聪敏，家庭条件也好”。他已经把爱情和前途联系在一起看了，能够意识到黄亚萍带给他的另外的东西，也正是这些加速了他与巧珍的决裂。

在爱情之外掺杂了太多其他，这也是城市的极速扩张带给那一代青年的。志向很高，身份却无法支撑他们的野心。乡村知识青年，面对上升通道堵塞而显示出的焦虑和不满，和期待获得搭救（如高加林被表叔搭救一样）的渴望，只有透过干部阶层手中的权力，他们才能鲤鱼跳龙门，才能够转换身份。^③

在部分文章中，很多老师指出：在精神上，高家林从来没有做农民的准备，对于土地的回归也只是暂时的休养生息。^④

笔者对这一观点并不完全认同，精神上对于土地的远离使高加林潜意识中内化了对于农民的歧视感，但并没有泯灭他对故乡的归化感。“土地”作为隐在高加林意识中的隐藏形象，已经抽象为一种生活态度，贯穿在他行为中。

这也就是高加林对乡村的最后一层情感，十分隐秘地藏在他的潜意识中，因为过于习惯，以至于他自己都没有意识到，即乡土所抽象出的“心理归乡感。”

在高加林与巧珍相恋，下地干农活时，路遥第一次描写了这样的心理：“爱情使他对土地重新唤起了，一种深厚的感情。他本来就是土地的儿子。他出生在这里，在故乡的山水间度过梦一样美妙的童年……他不该那样害怕在土地上生活；在这亲爱的黄土地上，生活依然能结出甜美的果实！”刚回到乡村的高加林犹如一只浑身是刺的小兽，所以在面对张克南的关心时，尽管知道他“这些话都是真诚的，但高加林由于他自己的地位，对这些话却敏感了……他的自尊心太强了，因此精神立刻处于一种藐视一切的状态。”他无法承受这样在他看来“跌落神坛”的落差，于是不愿见以前交好的同学，甚至无法忽视同乡人对自己的看法。但在乡村待了一段时间后，收获了巧珍爱情的高加林，犹如得到滋养的枯木。没有了激动暴怒，他逐渐改变了对土地的态度，开始与土地和解：“高加林渐渐开始正常地对待劳动，再不像刚开始的几天，以一种压抑变态的心理，用毁灭性的劳动来折磨肉体，以转移精神上的苦闷。”

这映射出人的普遍心理：在接受奋斗的苦痛与享受当下的安逸之间，总要有一个合适的心理平衡点，与自己和解。不论是《平凡的世界》中孙少平在县城苦苦搬砖支撑，还是《人生》里高加林在高原上为前途命运奔波，他们接受挑战，却也不断疲惫在接踵而来的困难中。而回归乡土，这样更轻松的环境没有优越的物质、光明的前景、志同道合的伙伴。但也屏蔽了一切未知，从小成长起来的完全熟悉的环境，给人安全感与舒适感，很容易让人浪迹天涯的游子产生沉迷于此、不愿离去的感觉。

巧珍的形象更是这样一种土地感情的具体化。

在高加林奔向城市，离开土地的第一个表现就是对巧珍的抛弃：“他想起刚才和亚萍那些海阔天空的讨论，多有意思！现在听巧珍说的都是这些叫人感到乏味的话；他心里不免涌上了一股说不出的滋味。”那时他对巧珍是多么的抗拒呀！但是当他经历完城市的风吹雨打后，又毫不隐瞒地向黄亚萍提起：“从感情上来说，我实际上更爱巧珍，尽管她连一个字也不识……”

高加林认为他承认的是对巧珍的感情，但抽象于爱情之外的，是巧珍所代表的，对土地母亲的再次靠近。黄亚萍所代表的城市诱惑先进、文明，有无数的诱惑和无数的可能，但热爱的也只是他的积极面，不能够接受高加林的落魄、低下的农民身份。刘巧珍正如这宽广的土地一样，真正洞悉高加林的追求

和真实感情，也清楚他的性格短处，依然如母亲一般包容他，支持他，这才是高加林更加怀念巧珍的原因。

笔者无法简单地评价这种“心理归乡”感的好坏。正如德顺老汉一直在强调的一样：“就是这山，这水，这土地，一代一代养活了我们。没有这土地，世界上就什么也不会有！”^⑤从在这里出生的那一刻起，就已经决定了青年与这片土地割舍不断的联系。高加林无法把这当成永远的安居乡，成为不接受人生的挑战，蜗居于安乐窝的理由；但无疑，这一直是高加林的“底线”，无论在外面多么惨败，都有一片温暖的港湾。

《人生》中狠心抛弃土地与爱人的高加林，在被城市拒之门外后，对重新接纳自己的土地直呼“亲人”……黄土高原景观在这里强调的是生长在土地上的人与土地之间斩不断割不开的关系，无论走的多远，这种世代相传的“黄土之魂”让青年人总是把根牢牢扎在这里。^⑥

文学视野投视到当下，乡村现代化水平不断提升，传统意义的乡土文学已逐渐式微。这一文学形式所代表的形象也有所转移：承载着人们依恋的，不再是一个个具体的村庄，一片片真实的土地，而是一片不分地域的“心理乡土”——不论身在何处打拼，带着面具你来我往，总有一个环境能彻底包容自己，一如高加林毫无顾忌地躺在自家的土地上一般。

闭锁落后不是农村故乡的唯一印象，还有乡土的眷恋以及自身基因里携带着的农民精神与意识。这样的因素作为人格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和城市的打拼精神，共同构筑了高加林这一代人的健全人格。冲突的是，这样的环境虽然能给人一时的平和，却不是这代青年人的“久留之地”。很明显，路遥已经洞悉了这样抽象的一条线，所以在《人生》最后一章特别标明“不是结局”——不用续写，我们就能猜到，高加林的“再次出走”已是事实，他绝不会永远待着这片土地上，正如新时代的我们一样。但这样一份“心理归乡感”，就像德顺老汉怀念自己心爱的姑娘一样——“我死不了，她就活着！她一辈子都揣在我心里……”

参考文献

- [1]路遥.人生[M].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09.
 - [2]路遥.早晨从中午开始[M].北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2010.
 - [3]方维保.一个文学造像的古今穿越与跨境旅行[J].文艺争鸣,2020(04):104-111.
 - [4]呼丹丹.时代镜像下的双重身份书写——重读《人生》[J].濮阳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20,33(03):85-88.
 - [5]路遥.路遥文集·第一卷[M].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1993:199,472,14.
 - [6]尹倩倩.论路遥小说的空间书写与主体之思[J].湖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0,40(02):33-37.
- 作者简介:马迪一(2000-),女,山东淄博人,汉族,本科,研究方向:现代文学唯美主义思潮。